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主体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达股份”或“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主体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及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626号核准，公司委托海通证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133,156,830股（每股面值1元），实际发行74,906,367股，发行价格为每股8.01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99,999,999.67元。扣除承销、保荐等费用10,288,111.8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9,711,887.8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大信验字[2020]第4-0033号《验资报告》。

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 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温江 区尚石路	27,000.00
2	新都区航飞航空结构件研发生产项目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 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成都市新都区石板 滩街道现代交通产 业功能区通优路	15,000.00
3	偿还银行借款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 有限公司	-	18,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拟使用募集资金
合计				60,000.00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拟投入募集资金	扣除发行费用后收到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1	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7,000.00	27,000.00	8,601.93	19,066.77
2	新都区航飞航空结构件研发生产项目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5,000.00	14,725.91	5,757.09	9,300.68
3	偿还银行借款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	17,245.28	17,245.28	0.00
合计			60,000.00	58,971.19	31,604.30	28,367.45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主体的具体情况

（一）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原募集资金投资计划，“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27,00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 8,601.93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为 19,066.77 万元。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至“航飞航空飞机柔性装配研发及生产基地项目”，“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 17,000.00 万元。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主体的原因

“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6.22 亿元，其中拟投入募集

资金 2.70 亿元，现已累计投入 4.33 亿元，累计投资进度为 69.61%。项目建设期间，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航飞”）进一步优化生产工艺、改善生产线组织模式、提高生产效率。截至目前，“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实际产能已达预计产能的 85.50%。在可实现“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原定产能情况下，根据公司长期战略及现阶段发展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延伸公司产业链并进一步扩大产能，持续提高公司市场地位，增强市场竞争力，实现业绩的持续增长，公司拟将“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中的 10,000.00 万元的用途变更为“航飞航空飞机柔性装配研发及生产基地项目”的建设，该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熠耀航空航天装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熠耀航空”）实施。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金额占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 16.96%。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新募投项目情况说明

（一）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1、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航飞航空飞机柔性装配研发及生产基地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成都熠耀航空航天装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3）项目实施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金马街道“11-YS-01-D-13-02”地块。

（4）项目建设期：3 年（预计将于 2022 年年内开工）。

（5）项目建设内容：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30.49 亩，规划总建筑面积 22,457.81 平方米，项目内容包括建设生产厂房 1 栋，门卫 1 栋，飞机柔性装配生产线（自动化高精度机身校准设备、机身蒙皮壁板柔性铆接装配系统、便携式五坐标数控钻孔系统、龙门式打铆设备、柔性高速铆接机床、柔性导轨式打孔机、激光超声波检测仪、三维光学成像检测系统等）及配套的共用工程（给水系统、排水系统、配电系统、通风系统等）。

(6) 项目投资额：项目总投资 30,000.00 万元，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10,000.00 万元，用于购置土地、工程建设和设备购置，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补足。

2、项目投资计划

(1) 项目总投资 30,000.00 万元，所需资金拟通过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投入，资金投入明细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估算金额	占项目总资金比例
1	土地价款	800.00	2.67%
2	建筑工程费	4,200.00	14.00%
3	研发费用	3,500.00	11.67%
4	设备购置费	16,500.00	55.00%
5	铺底流动资金	5,000.00	16.67%
合计		30,000.00	100.00%

(2) 预计经济效益

项目整体建成并完全达产后，预计每年可实现销售收入 18,263.50 万元，净利润 7,151.50 万元。

3、新项目尚需购置土地。目前通达股份已和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书，拟由熠耀航空通过公开招拍挂竞得项目实施所需的土地，竞得土地之后尚需办理土地出让手续。新项目尚需取得政府环评批准，公司将督促相关部门尽快完成各项审批或备案。

(二) 项目可行性分析

1、项目的背景情况

(1) 航空工业是国家战略性高技术产业，市场发展前景广阔

近年来，航空工业受到国家政策的高度重视和广泛关注，国家已将航空装备列入战略新兴产业之一，《中国制造 2025》明确了 9 项战略任务和十大重点领域，其中航空航天装备是十大重点领域之一。

航空工业是国家战略性高技术产业，是国防空中力量和航空交通运输的物质基础，是国民经济发展、科技创新的重要推动力量。大力发展民用航空工业，是满足民航运输快速增长需要的根本保证，是引领科技进步、带动产业升级、提升综合国力的重要手段。

（2）军民融合上升为国家战略

2014 年，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在重要场合强调要推进军民融合式发展。同年 4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了《促进军民融合式发展的指导意见》；5 月，针对民参军，总装备部、国防科工局和国家保密局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快吸纳优势民营企业进入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和维修领域的措施意见》。2015 年 3 月，习近平在出席十二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解放军代表团全体会议时明确提出将军民融合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

在航空工业集团“小核心、大协作”的发展思路指引下，随着产品标准化、规模化要求提升，中上游零部件配套逐步由内部配套转向外部协作。一方面，过去结构件、零部件的生产主要由主机厂系统内部工厂负责，随着商业航空产业规模的持续扩大，现代航空业规模化生产对成本和效率的敏感度提升，过去由各大主机厂自主承担的零部件配套形式已无法适应专业化和标准化的行业发展趋势。另一方面，国产大飞机产业化的起航将带来新的万亿规模市场，在未来配套需求大幅扩张的预期下，诸多细分领域将具备产业化的基础，逐步由以往半研发性质的生产模式转变为现代化的流水生产，并形成系列化的产品型谱。在此背景下，当外部协作达到理想状态后，主机厂理论上将仅仅保留设计、总装和试飞三大核心环节，更多的配套需求逐渐从内部扩散出来，航空零部件业务将采用分包外部协作的形式交由体系外的专业化企业代工。在此背景下，主机厂结构件、部组件结构件、部组件的生产将主要通过外协形式完成，航空结构件、部组件产品具有小批量、多品种、多规格的特点，随着航空及其他军品市场、高端民品市场、外贸市场的不断扩大，中小型飞机结构件、部组件业务亦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3）四川省打造“1+3”航空制造业格局，着力打造四川航空产业集群

四川是我国重要的航空制造基地之一，具有完整的总体设计、总装制造、配

套研发、系统集成和试验验证体系，产业基础条件、承载能力和人才资源在全国处于领先地位，整体实力雄厚，技术优势独特，配套产业链完善。2014 年全省共有航空企事业单位 56 家，从业人员超过 7 万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50 亿元。

与兄弟省份相比，四川航空制造业有五个方面的优势：一是航空产业链比较完整，具有完整的航空研发制造和配套产业体系；二是承担了我国先进战斗机、大型飞机等大量航空重点型号任务；三是研制生产水平国内领先，在飞行器总体设计制造、航空发动机研制和航电系统研制等方面居于国内领先水平；四是产业聚集发展格局初步形成，已形成以成都、绵阳、德阳为核心的航空整机高端制造，航空发动机研发、制造、维修，航空电子及机载系统等三大产业集群；五是具有丰富的与美国、法国、俄罗斯等先进航空制造大国的对外合作经验，已成为波音系列飞机、空客 A320 部件和多种型号航空发动机部件的全球生产基地。

（4）贯彻公司发展战略，延伸公司产业链，提升公司在航空产业链的战略定位

公司坚持“立足主业，深耕军工”的发展战略，子公司成都航飞不仅服务于商飞集团等民用航空公司，还参与多家军用飞机制造单位军品结构件、模具的生产供应。

成都航飞自成立以来，制定了“品质精益求精，管理完善创新，坚持持续改进，满足顾客期望”的质量方针，目前成都航飞已陆续通过 AS9100C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BV 认证中心）、武器装备质量体系认证，并通过多个飞机制造主机厂和科研院所的供应商评审。全面的质量体系认证和供应商评审不仅奠定了成都航飞产品在航空领域的准入基础，也是产品质量优势的重要体现。

成都航飞凭借丰富的产品结构件加工经验，与行业内主要客户建立了广泛而深入的合作关系，近年下游用户的订货量稳定增加。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成都航飞亦可将自身积累的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客户关系与熠耀航空共享，届时公司将同时具备结构件、部组件生产能力，公司的产业链得以延伸，产能将得到有效扩充，并进一步提高公司在航空产业链的战略定位，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熠耀航空拟组织实施的飞机柔性装配技术是一种新兴技术，它可以实现模块

化装配，能够满足飞机快速发展的需求。飞机柔性装配技术是基于自动化技术和电子技术而形成的，既融合了自动化的优点，又降低了装配成本，提高了装配的效率。传统的飞机装配技术刚性太强，装配不方便，装配精确度不高，而柔性装配技术恰好可以弥补这些不足，能够对飞机制造业的发展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为飞机制造业带来巨大的经济效益。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 “军民融合”的深度推进，国内航空产业链的快速发展，促使装配业务快速从主机厂外溢

随着民机产业的快速发展，在国内航空制造企业规划与建设自动化装配生产线势在必行。生产线的建设应该充分利用已有资源，结合自动化装配技术的发展，紧密围绕生产需求，实现流程优化、资源整合和生产组织的调整。

飞机装配过程是各大飞机制造公司在实现缩短生产周期、降低成本的目标中作为重点关注的问题。柔性装配技术是一种对新型飞机尺寸进行自动调整，并且能够对飞机设计进行自动重组的一种技术，其最大的优点在于能够避免或是减少零部件的使用，从而有效提升飞机工装施工质量、施工效率，进而降低飞机装配成本。

本项目为数字化柔性装配是建立在计算机数字信息处理平台上的融合飞机的全数字量协调体系，应用计算机信息技术、数字控制技术，采用各种数控装配工具，实现自动化夹持、制孔、铆接和无缝校准对接，完成组件、部件和机身的装配连接等的综合性系统工程。柔性装配技术能适应飞机部件品种规格、批量、装配工艺、场地和时间的变化要求，在有限的场地内快速完成装配任务，达到优质、高效、低成本、节省时间。先进的飞机柔性装配技术是保证飞机部件和飞机整体性能的关键技术之一。

随着十四五军机和民机的持续放量，部装将成为限制主机厂产能的主要瓶颈，因而将这部分工序外协将成为主机厂的必然选择，部装同时是民营企业进入军用飞机配套的最高层级。公司借助成都航飞在航空制造领域的良好口碑和全面的技术积累已开始加速布局部装业务领域，为各大主机厂解决产能限制提供优选方案。

（2）公司具备强大的管理优势，为项目实施提供了管理保障

成都航飞多年来致力于航空航天零部件产品的研发和生产，积累了丰富的研发、制造和生产经验。成都航飞不断推行规范化的管理制度，建立完善的管理体系，拥有适用于其生产特性的生产管理系统，通过该系统，不仅能对上千个不同图号的产品生产进行合理排产，并能通过信息系统跟踪产品质量，做到信息反馈、客户标准、生产进度和品质的有效把控，极大的保证了管理效率和生产效率。成都航飞的管理团队在航空航天零部件制造领域拥有数十年的从业经验，对行业发展有深刻理解和清晰认识。规范的管理体系及管理团队丰富的行业运营经验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充分支撑。

熠耀航空将依托成都航飞强大的管理体系、丰富的研发和生产组织经验、先进的全流程信息化系统以及数十年的行业经验，保障航飞航空柔性装配项目的顺利实施和达产。

（3）稳定的客户合作，为项目的持续经营提供有力保障

经过多年潜心经营，成都航飞已与行业内主要客户建立了广泛而深入的合作关系，产品得到客户一致认可，在飞机零部件精密加工领域享有较高的声誉，获得中航工业下属飞机制造单位“优秀供应商”荣誉。目前，成都航飞客户覆盖中航工业下属多家军机主机厂，以及一批航空装备主修厂和多家科研院所，与客户建立了广泛而深入的合作关系，该合作关系也将为熠耀航空的持续经营能力和整体抗风险能力提供有力保障。

3、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1）市场风险及对策

航空工业为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和支持发展的行业，市场需求增长迅速，而行业竞争也随之加剧。在这样的竞争环境中，如果公司未能在技术、规模、管理、营销等方面持续占据优势，将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应对措施：不断改进生产工艺，扩大生产规模，形成规模经济的优势，使公司的生产成本始终保持在同行业中较低水平；严格控制产品质量，做到以质取胜，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

（2）管理风险及对策

通达股份已形成电线电缆、航空零部件加工及装配、铝基复合新材料产业三足鼎力的产业模式。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的财务管理、资金调配、人员管理等工作会日益复杂，对内部控制的要求会越来越高。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有效实施生产流程、质量控制、安全生产、销售管理、财务会计管理等方面的管理制度或对下属子公司实施有效的管理，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①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管理效率，增强经营决策的科学性；②确定组织核心能力，依照人才与工作匹配的原则，通过人才的培养和招聘来完成核心领导团队的建设，提高管理队伍素质；③完善公司的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将管理层和员工的利益与公司的利益相结合，调动全体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④强化技术、财务、质量、安全及现场管理等基础管理工作；⑤强调管理制度的重要性，所有的工作都要按规定操作，依据先进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对企业进行科学化管理，使公司真正成为规范高效的现代企业；⑥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推进企业可持续发展。

（3）工程建设风险及对策

虽然公司已对投资建设本项目进行了详尽分析，但可能面临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造成项目变更、延期或中止的风险，同时项目工程可能存在施工技术及施工环境、项目建设期及进度变化等不确定因素。

应对措施：公司将依托多年发展中积累的管理经验，组织高效的项目管理团队来实施管理，不断加强项目管理团队自身的队伍建设，提高自身专业管理水平，强化项目设计、施工、监理力量，增强项目实施全过程的控制力，选择实力强、业绩好、信誉佳的施工企业，严把质量关、进度关、投资关，从而降低工程建设风险。

（4）本项目尚未取得所需目标土地使用权，需要通过土地招拍挂出让方式获得，尚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自身团队建设，认真准备相关材料，积极参与土地招

拍挂，提高成功率。

四、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主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主体是公司基于长远发展规划和市场发展前景，经充分研究论证后审慎提出的，具有较高的可行性，符合整体行业环境变化趋势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主体，是出于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顺利推进。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主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项目运作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主体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此议案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审议和表决的结果合法有效。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主体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主体的议案。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主体的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主体的事项是公司根据基于市场发展前景和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做出的安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主体的事项无异议，本次变更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主体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胡 瑶

张 君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9日